

开元壹号62地块51#52#53#56#57#住宅电梯安装合同 结算汇总表

合同编号: KYYH. 62-JA-056

合同金额: 1141800元

合同名称: 开元壹号62地块51#52#53#56#57#住宅电梯安装合同

甲方: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

乙方: 虜克电梯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土建 (元)	安装 (元)	合计 (元)	总计 (元)
一	结算金额					1136800.00
1.1	结算价					1136800.00
1.2	变更					0.00
1.3	签证					0.00
1.4	协商优惠金额					0.00
二	其他费用合计					0.00
2.1	扣减税差					0.00
三	工程结算金额	(小写)	1,136,800.00元			
		(大写)	RMB壹佰壹拾叁万陆仟捌佰			
四	应扣甲供材合计				0.00元	
4.1	甲供材料一				0.00	
4.2	甲供材料二				0.00	
五	应扣水电费合计				0.00元	
5.1	水费				0.00	
5.2	电费				0.00	
六	工程最终付款金额	(小写)	1,136,800.00元			
		(大写)	RMB壹佰壹拾叁万陆仟捌佰			
七	工程最终发票金额	(小写)	1,136,800.00元			
		(大写)	RMB壹佰壹拾叁万陆仟捌佰			

甲方代表: 段笑平

乙方代表: 乔芳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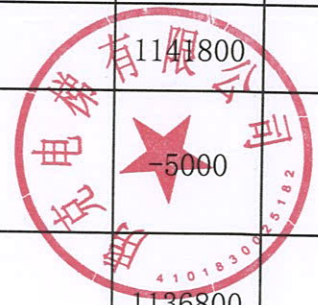
日期: 2024.4.28

日期: 2024.4.28



**开元壹号62地块51#52#53#56#57#住宅电梯安装合同
结算明细表**

序号	楼号	梯号	功能	载重 (KG)	数量	站数	梯速 (m/s)	单台安 装费用 (元)	合计 (元)	品牌
1	51#	DT1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客梯	1050	2	36	2	63700	127400	虏克
2	51#	DT2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无障碍客梯、担架电梯	1050	2	36	2	63700	127400	虏克
3	52#	DT1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客梯	1050	2	35	2	63100	126200	虏克
4	52#	DT2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无障碍客梯、担架电梯	1050	2	35	2	63100	126200	虏克
5	53#	DT1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客梯	1050	1	36	2	63700	63700	虏克
6	53#	DT2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无障碍客梯、担架电梯	1050	1	36	2	63700	63700	虏克
7	56#	DT1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客梯	1050	2	36	2	63700	127400	虏克
8	56#	DT2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无障碍客梯、担架电梯	1050	2	36	2	63700	127400	虏克
9	57#	DT1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客梯	1050	2	35	2	63100	126200	虏克
10	57#	DT2	有机房消防电梯兼无障碍客梯、担架电梯	1050	2	35	2	63100	126200	虏克
11	合计									
12	开元壹号零星工程任务派发单 (033/035/052) 转扣款 (经法务协调扣款5000元)									
13	最终结算金额								1136800	



陈金叶

授权委托书

本人 陈庆东 虏克电梯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现委托 乔登辉 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410325198807033070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负责办理 开元壹号 62 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设备安装购合同 的结算事宜，其在此工程结算中所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的任何文件均为经我公司同意的有效文件。

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2024-1-7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本人 陈庆东 房克电梯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现委托 雷鹏飞 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410328199303220511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负责办理 开元壹号 62 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设备安装购合同 的结算事宜，其在此工程结算中所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的任何文件均为经我公司同意的有效文件。

授权人（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2024-1-7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工程往来账目明细

合同名称：开元壹号62地块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安装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KYYH. 62-JA-056

日期	请款金额 (元)	财务实收款金额 (元)	实际已开发票金额 (元)	开票税率	备注
2022-1-29	456,720.00	100,000.00	456,720.00	3%	
2022-2-28		300,000.00		3%	
2023-6-7	627,990.00	0.00	685,080.00	3%	
小计		400000	1,141,8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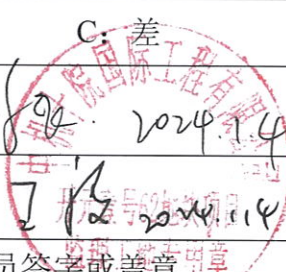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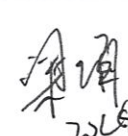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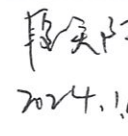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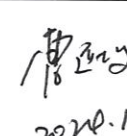
甲方财务：截止2024.1.31.该合同已付款40万，
累计开票1141800元，累计收款456720元
刘新哲 2024.1.31





单项工程验收单

2024年1月4日

合同名称	开元壹号 62#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设备采购合同				
施工单位	虜克电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				
工程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1 日	工程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工程内容:	电梯设备供货				
验收结论:	合格				
工程评价结果: 在评价结果后打√					
1	工期: A: 超计划天数		B: 未超计划 ✓		
2	材料使用情况	安装质量满足	使用功能满足	观感	成品保护
	符合 ✓	符合 ✓	符合 ✓	符合 ✓	符合 ✓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不符合
	质量: A: 优良		B: 合格 ✓		C: 不合格
3	安全: A: 未出事故 ✓		B: 出现轻微事故		C: 出现中、特大事故
4	现场: A: 整洁、无浪费		B: 一般 ✓		C: 差
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		监理单位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		
					
	建设单位参建各方验收人员签字或盖章				
	工程部	设计部	成本部	物业公司	
 2024.1.4	 2024.1.4	 2024.1.4	 2024.1.4		

开元壹号 62 地块电费情况说明

虏克电梯有限公司开元壹号 62 地块 51#、52#、53#、56#、57#
楼住宅电梯安装过程中的电费已经全部结清，全部支付给中建五局有
限公司开元壹号芸苔项目部，请领导确认。

齐登坤



虏克电梯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7 日

电梯施工竣工移交单

项目名称：开元壹号 62#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

电梯品牌：虏克

项目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新伊大街交叉口 台 量：18 台

根据 开元壹号 62 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设备/安装 合同约定，由我公司在贵项目安装的电梯，现已安装完毕，经自检、专检合格后，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经特种设备检测部门验收合格并出具《电梯监督检验报告》；经双方共同检查确认，电梯设备完好、运行正常，现交付给贵单位。

移交电梯及有关资料物件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台/份/套）
1	电梯设备	18
2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告知单(即开工报告)	18
3	电梯监督检验报告	18
4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表	18
5	电梯使用标志	18
6	产品合格证	18
7	限速器、安全钳调试证书	18
8	三角钥匙	2
9	锁梯钥匙、COP 钥匙	5
10	随机资料	18
11	竣工资料	6
备注		
特别注意事项： 1、电梯厅门三角钥匙管理和使用不当会引发严重安全风险，电梯厅门三角钥匙必须由专人妥善管理；三角钥匙使用人员必须受过专门训练并取得电梯安装或维保方面的特种作业资格。 2、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第二十八条规定：“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应当按照安全技术规范的定期检验要求，在安全检验合格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定期检验要求。”		
接收单位： 接收人： <u>唐世明</u> (盖章) 2022 年 8 月 5 日	建设单位： 负责人： <u>王行</u> 2022 年 8 月 5 日	移交单位：虏克电梯有限公司 移交人： <u>王行</u> 2022 年 8 月 5 日

工程竣工结算申请报告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

兹有我司与贵司签订的《开元壹号 62#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安装合同》合同编号为：KYYH.62-JA-056，现已完成，特申请办理结算。其中合同造价为/元；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签证 / 份，增加造价为/元；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设计变更 / 份，增(减)造价为 0 元。

合同增加造价合计为 1141800 元，申报合同结算造价为 1141800 元，请贵司按合同规定办理结算手续。

我公司承诺，此结算资料真实、准确、有效，其内容为我公司结算诉求依据的全部，如有缺项、漏项、工程量少计等，其后果由我公司承担。

截至目前(2024年1月7日)，我司已收到贵司支付的工程款共计 400000 元 (大写：肆拾万元整)。

(结算明细见附件)



结算工作联系人：雷鹏飞

手机号码：13383890623

备注说明：

- 1、结算相关资料请务必如实完整填写，否则不予接收；
- 2、凡结算书中有与合同及审定的预算报价不符的施工或供货内容、数量、单价、取费标准的情况，必须提供有效依据。结算内容必须一次报全，一经上报，不再增补。上报结算书中有漏项或计算错误，责任由申报单位自负。
- 3、结算需附上合同复印件。

工程结算通知书

虓克电梯有限公司：

我公司与贵公司签订的《开元壹号 62#地块 51#、52#、53#、56#、57#楼住宅电梯安装合同》合同编号为 KYH.62-JA-056 的施工合同，为尽快推进结算的办理工作，提高结算效率，现通知贵公司若工程施工已完成并经验收合格，请贵单位尽快进行结算资料的申报工作。

为使该项目结算工作顺利进行，现将结算的相关程序和时间要求作以下说明：

一、结算申报程序：

- 1、工程竣工图送我公司工程部门审核确认，需要我公司项目工程部负责人在竣工图上签字、工程管理部盖章确认；
- 2、要求贵公司尽快准备结算资料，在 2024 年 1 月 31 日之前派专业人员与我公司成本部门 高明谦 接洽结算资料的核对工作，完成后三方在《工程结算资料核对确认表》上签字确认并盖章、并将结算资料以 A4 纸打印、装订成册，完成后将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三方确认的《工程结算资料核对确认表》和填写完整并经公司项目部和工程/营销部门确认的《工程结算工作交接单》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前提交我公司成本部门的 高明谦 签收。
- 3、贵公司未能按以上要求申报结算资料而引起结算审核时间延误等其他后果均由贵公司负责。
- 4、双方核对结算时，若发现因施工方上报结算资料出现违背合同约定的，必须接受合同约定处罚。同时此部分工程造价不予结算，不接受资料调整。
- 5、双方核对结算时，若发现施工方上报结算书出现“漏项”、“漏量”的情况，贵司承诺不要求增补资料，视为优惠。

附：《工程结算资料清单》1、结算通知书 2、结算申请报告 3、工程验收单 4、授权委托书 5、往来账明细 6、水电费结清证明 7、合同复印件 8、工程结算工作交接单 9、合作方报送的结算金额证明资料

若在结算资料准备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我公司成本部门 高明谦 电话 15090191600，我们将尽力协助贵公司的工作。

施工单位签收人签字：

雷鹏
齐登辉

开元壹号工程总签发：

2/2

开元壹号项目总签发：